

專案質詢

8-4-11-046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0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國際賽事要有傑出表現，需有傑出的選手，傑出選手的養成有如金字塔，底層愈厚實，上層愈突出。因此，廣設簡易球場能吸引更多人參與，更多人參與帶動更加投入，形成滾雪球效應，不只看球，也要打球，才能將國球推向新高峰。然而，近日卻傳出體育署補助興建的簡易球場，粗製爛造到不堪使用，連簡易都稱不上，根本是簡陋、破爛。為有利於推展全民體育，培養運動風氣，責成體育署檢討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新竹市東區龍山東路與慈濟路交叉口處「簡易球場」，由體委會補助 1000 萬，市府自籌款 720 萬 9000 元。簡易棒球場紅土場地，紅土顆粒過大，熱愛運動人士都擔心容易受傷。
- 二、新竹市議員曾在議會質詢時提出簡易棒壘球場場地缺失，要求市府改進，沒想到相關單位不但未做任何改進，更讓承包廠商通過驗收。